

2019 年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统战部  
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统战部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预算构成
-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统战部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区委统战部的职责：

(1) 贯彻执行中央、省委、市委和区委的有关方针、政策；调查研究统一战线的方针、政策的贯彻落实情况，结合花都区的实际，提出统一战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检查统一战线政策执行情况，协调统一战线各方面的关系。

(2) 负责联系区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代表人士，通报情况，反映意见和建议；研究、贯彻落实与完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以及对民主党派工作的有关方针、政策；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和区委关于发挥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代表人士参政议政和民主监督作用的工作；为区委与区各民主党派进行政治协商做好组织联络工作；受区委委托，向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通报区委有关指示和会议精神；支持、帮助区各民主党派加强自身建设，选拔培养新一代代表人物；协助有关部门帮助区各民主党派改善工作条件。

(3) 负责党外人士的政治安排；协同有关部门做好培养、考察、选拔、推荐、安排党外人士担任政府及其部门和司法机关领导职务的工作；协同做好党外后备干部和新的代表人物队伍的建设工作，协同做好民主党派、无党派代表人

士、党外干部的培训工作；协助区工商联管理干部工作。

(4) 负责开展新时期海外联谊统战工作，贯彻落实上级统战部门统一部署，组织开展香港、澳门专项工作；负责港澳同胞、台湾同胞及去台人员留在大陆亲属统战工作；负责归侨及侨眷统战工作。

(5) 调查研究并反映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的情况，协调关系，提出政策建议；团结、帮助、引导、教育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开展思想政治工作。

(6) 调查研究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和党外知识分子的情况，反映意见，协调关系，提出政策性建议，联系并培养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和党外知识分子的代表人物。

(7) 贯彻执行党的民族、宗教的方针政策，联系海内外宗教团体及其代表人物，联系少数民族代表人物，了解情况，掌握动态，协调关系，提出政策性建议；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少数民族干部的培养、选拔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妥善解决民族、宗教方面的问题，维护本区的和谐稳定。

(8) 指导区各级党（工）委和基层单位开展统战工作；协调政府各有关部门的统战工作；指导区工商联、区侨联工作。

(9) 负责开展海内外统一战线的宣传工作。

(10) 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统战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区民宗局的主要职责：

(1) 组织开展辖区内民族宗教政策法规的宣传教育，加强对宗教工作三支队伍（党政干部、基层从事民族宗教工作干部、宗教界人士）的培训工作，建立健全镇（街道）、村委会（居委会）的民族宗教工作网络。

(2) 检查落实辖区内民族宗教政策法规贯彻工作，协调处理涉及民族宗教方面的问题，维护民族宗教界的合法权益。

(3) 除省、市民族宗教部门登记、发证的宗教活动场所以外，其余宗教活动场所按登记发证的隶属关系，由区民族宗教部门负责对宗教教职员的教育、七项基本制度建设、安全防范、重要教务活动管理以及保障权益等工作进行指导、监督和管理。

(4) 负责对辖区内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进行监督管理，对申办清真食品经营资格进行审核，对违反《广州市清真食品管理办法》行为依法处置。

(5) 组织开展辖区内少数民族群众的团结进步活动，深入宣传贯彻党的民族政策，听取和处理民族方面的意见和要求。

(6) 加强对辖区内外来少数民族流动人员的管理服务工作，及时处置因民族宗教问题引发的矛盾和纠纷。

(7) 协助有关部门做好辖区内少数民族干部的培养、选

拔、使用及民族、宗教上层人士的政治安排工作。

(8) 负责辖区内申办设立宗教活动场所的受理审核，对本地区宗教活动场所的合理分布进行研究规划。

(9) 负责辖区内宗教活动场所有关设立商业服务网点、举办陈列展览、拍摄电影电视片的审批和管理。

(10) 组织实施辖区内宗教方面行政执法工作，会同有关部门依法处置各种非法宗教活动，制止乱建露天神佛像等违法行为。

(11) 负责审批隶属管理的宗教团体和宗教活动场所接受境内外 50 万元以下捐赠。

(12) 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部本级预算。

##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花都区委员会统战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 算	项 目	预 算
一、财政拨款	884.5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6.67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40
		九、卫生健康支出	7.5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表 1

###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花都区委员会统战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44.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884.57	本年支出合计	884.57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三、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表 1

###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花都区委员会统战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四、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五、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884.57	支出总计	884.57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表 2

##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统战部

单位：万元

表 2

##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统战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0134	统战事务	29.00	2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19.00	1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50	7.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7.50	7.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	7.50	7.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4.00	24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4.00	24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94.00	19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 3

###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统战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884.57	674.86	209.71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40	56.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6.40	56.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40	1.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00	5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6.67	366.96	209.71	0.00	0.00	0.00	0.00
20123	民族事务	547.67	366.96	180.71	0.00	0.00	0.00	0.00
2012301	行政运行	366.96	366.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54	0.00	26.54	0.00	0.00	0.00	0.00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154.17	0.00	154.17	0.00	0.00	0.00	0.00

表 3

###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统战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134	统战事务	29.00	0.00	29.00	0.00	0.00	0.00	0.00
2013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19.00	0.00	19.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50	7.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7.50	7.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	7.50	7.5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4.00	24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4.00	24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94.00	194.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 4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统战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884.5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6.6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40
		九、卫生健康支出	7.5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表 4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统战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44.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884.57	本年支出合计	884.57
		二十三、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884.57	支出总计	884.57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表 5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统战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884.57	674.86	209.71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40	56.40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6.40	56.40	0.00
[2080501]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40	1.40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00	55.00	0.00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6.67	366.96	209.71
[20123]民族事务	547.67	366.96	180.71
[2012301]行政运行	366.96	366.96	0.00
[20123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54	0.00	26.54
[2012304]民族工作专项	154.17	0.00	154.17

表 5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统战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134]统战事务	29.00	0.00	29.00
[20134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0.00	10.00
[2013499]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19.00	0.00	19.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7.50	7.50	0.00
[21007]计划生育事务	7.50	7.50	0.00
[2100799]其他计划生育事务	7.50	7.50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244.00	244.00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244.00	244.00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50.00	50.00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194.00	194.00	0.00

注：无。

表 6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统战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674.86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500.56
[30101]基本工资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78.00
[30102]津贴补贴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280.0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55.00
[30113]住房公积金	[50103]住房公积金	50.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7.56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75.00
[30201]办公费	[50201]办公经费	11.46
[30202]印刷费	[50201]办公经费	1.86
[30204]手续费	[50201]办公经费	0.60

表 6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统战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5]水费	[50201]办公经费	0.03
[30206]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0.05
[30207]邮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4.00
[30211]差旅费	[50201]办公经费	2.00
[30217]公务接待费	[50206]公务接待费	0.94
[30226]劳务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2.00
[30227]委托业务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1.00
[30228]工会经费	[50201]办公经费	7.00
[30229]福利费	[50201]办公经费	13.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0201]办公经费	15.00

表 6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统战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16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9.30
[30302]退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90.00
[30309]奖励金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9.30

注：无。

表 7

###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统战部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168.74	168.74	0.00	0.00
“三公”经费	10.34	10.34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6.50	6.5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90	2.9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0	2.9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94	0.94	0.00	0.00

注：无。

表 8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统战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注：无相关支出情况。

## **第三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884.57 万元，比上年 减少 257.32 万元， 下降 22.53 %， 主要原因是 人员变动，基本支出相应减少，同时根据市区相关文件要求和工作实际需要，相应减少专项项目数量及支出 ；支出预算 884.57 万元，比上 年 减少 257.32 万元， 下降 22.53 %， 主要原因是 人员变动，基本支出相应减少，同时根据市区相关文件要求和工作实际需要，相应减少专项项目数量及支出 。

###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19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 “三公” 经费 10.34 万元，比 上年 增加 6.5 万元， 增长 169.27 %， 主要原因是 根据工作实际需要，增加了因公出国（境）费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6.5 万元，比上年 增加 6.5 万元， 增长 100 %， 主要原因是 根据上级工作安排，本年度安排了出国任务 ；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9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0 万元），比上年 增加 0 万元， 增长 0 %， 主要原因是 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 公务接待费 0.94 万元，比上年 增加 0 万元， 增长 0 %， 主要原因是 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

###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 费。具体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

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以及其他费用等。2019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168.74 万元，比上年 增加 93.24 万元，增长 123.49 %，主要原因是 统计口径有变化，上年度只统计了基本支出，本年度根据省部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口径，统计了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13.05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8.15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4.90 万元等。

####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120.79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0 平方米，车辆 2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8.15 万元，主要是 计算机、打印设备、复印设备、碎纸机 等。

####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19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	.....	.....
.....	.....	.....

注：本单位无超过 500 万元及其以上的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其中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说明：**本项为必须公开内容，可解释本部门预算特有的较为专业的名词，或是财政预算编制方面名词（以下名词解释供参考，各部门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增加）】